

医疗设备一批（染色体扫片、分析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P52000020240002RT

采 购 人：贵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贵州善焕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4-04-16



医疗设备一批（染色体扫片、分析系统）采购项目的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医疗设备一批（染色体扫片、分析系统）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获取(交易中心网址:<http://ggzy.guizhou.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05月08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编号(财政)：SHD-2024-04CG

项目名称：医疗设备一批（染色体扫片、分析系统）采购项目

交易项目编号： P52000020240002RT

预算金额（元）：2660000.00

最高限价（元）： 标包1:160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1

标项名称：医疗设备一批（染色体扫片、分析系统）采购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66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 标包1: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天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1: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标项1:其他: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3. 申请人的一般资格要求：

标项1:

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按采购文件要求规范提供下列材料：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2022年度或2023年度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2023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一）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二）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⑦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标项1：

①供应商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含登记表（若有）等附件】或医疗器械备案证书（凭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②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覆盖所投产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备案证明材料，同时提供生产厂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覆盖所投产品）；③供应商为生产厂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覆盖所投产品），同时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覆盖所投产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备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04月17日 至 2024年04月24日 ， 每天上午00:00至11:59 ，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获取（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

方式：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上交易大厅->文件下载板块（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5月08日 09时30分 （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guizhou.gov.cn/>）

开标时间：2024年05月08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是否需要提交样品或现场踏勘：

标项1:否

2.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

标项1:

贵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3. 其他事项：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PPP项目：否 简要技术要求、服务和安全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 贵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其他事项（如样品提交、现场踏勘等）： 无 交货时间或服务时间：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天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贵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宝山北路71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李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0851-8561860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贵州善焕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金华园街道诚信北路8号绿地联盛国际5号楼2单元25层15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李工

项目联系方式：1879864656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联系方式：18798646560

医疗设备一批 (染色体扫描、分析系统)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远程开标须知



一、关于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远程开标，供应商无须到现场递交投标文件和参加开标会议。

1. 开标准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使用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自行登陆远程开标系统，根据系统检测提示完成开标电脑环境配置。（环境配置及加解密注意事项详见：

<https://ggzy.guizhou.gov.cn/fwzn/xzzx/czsc/>）

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予以拒收投标文件：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整上传；②未按规定进行电子签名、加密。③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交纳投标保证金。

3. 投标文件远程解密：在解密前采购人（代理机构）对递交的纸质保函真伪进行验证，验证未通过的视为投标保证金交纳不成功，不得参加解密。在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解密指令后，供应商应使用加密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在代理机构设置的时间内完成解密。如因供应商网络问题、访问设备终端问题、未按操作手册要求完成设备环境设置或检测、解密数字证书发生故障或用错等，导致投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环境配置及加解密注意事项详见：
<https://ggzy.guizhou.gov.cn/fwzn/xzzx/czsc/>）

4. 开标结果确认：供应商在解密完成后，应对投标内容进行确认，确认时间为 10 分钟。未在规定时间内对投标内容进行确认且未提出异议（质疑）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5.公开开标信息：确认投标信息后，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内容包含所有投标人名称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并将开标记录表在网上开标系统内公开。

6.供应商如发现系统提取的自身投标信息不正确的，可通过远程开标系统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异议。

二、关于投标文件递交方式及要求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远程开标项目：供应商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的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GPT对应格式）上传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网址：ggzy. guizhou.gov.cn），加密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最大不超过500MB。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或撤回投标文件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远程开标需使用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进行远程解密，解密证书必须是生成投标文件时使用的加密数字证书。

公示期结束后，中标人须按招标人要求提交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

三、关于异常情况处置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暂停项目开标，并根据实际情况向监督部门报告：

1. 交易系统发生服务器故障、业务系统故障、数据库故障等，导致无法正常访问网站或无法正常使用交易系统；
2. 受到网络攻击或发生安全漏洞等问题，导致交易系统有潜在泄密风险；
3. 发生计算机病毒，导致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

4. 发生电力或网络故障，导致交易系统无法运行；
5. 其他非投标人原因，导致开标无法正常进行。

若发生的故障在三个小时内排除，则重新启动项目开标；若三个小时内未排除故障，则另行通知开标时间。

四、关于注意事项

1. 电子招标远程开标会议期间，供应商均应在开标设备旁，直至开标结束，如因不能及时响应或反馈导致出现问题的供应商自行承担。
2. 供应商参加电子招标远程开标项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经过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加密的投标文件。
3. 供应商应提前完成数字证书的检查，确保参与本次投标活动中使用的数字证书与加密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为同一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绑定的移动证书），确保开标过程中可正常在线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确认报价、开标异议等网上交互相关操作。（环境配置及加解密注意事项详见：<https://ggzy.guizhou.gov.cn/fwzn/xzzx/czsc/>）
4. 投标文件加解密只能始终选择实体CA证书（实体CA锁）或移动CA证书（贵州交易通APP）其中一种方式，在交易活动过程中不能交叉操作使用。
注：贵州交易通APP的注册办理及咨询，可拨打官方服务热线：400-658-7878，操作手册下载地址：<https://service.ebidsun.com/#!/activity/guizhou>）
5. 请早于项目开标时间1天登录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使用平台提供的环境检测工具进行开标环境检测（实体CA锁检测地址：<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open-web/#!/detection>，移动CA证书（贵州交易通APP）检测地址：<https://service.ebidsun.com/#!/activity/guizhou/check>）。

6.开评标全过程中，供应商参与远程交互的人员应始终为同一人，若随意更换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7.因供应商使用的操作终端（软件或硬件）发生故障或参数设置等问题，导致不能参与交易活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8.供应商在开标过程中操作遇到问题时，请及时向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咨询。

(咨询电话：0851-85971671/85971629；QQ群：530035634 贵州交易通服务热线：400-658-7878 QQ群：597556561)

(如采购文件中其他章节关于远程开标描述与本须知不一致的以本须知为准)

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医疗设备一批（染色体扫片、分析系统）采购项目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按采购文件要求规范提供下列材料： 1.一般资格要求： 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按采购文件要求规范提供下列材料：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成立不满足一年的公司出具 2023 年 01 月至今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一) 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二)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 ⑦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2.特殊资格要求： ① 供应商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含登记表（若有）等附件】或医疗器械备案证书（凭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② 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覆盖所投产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备案证明材料，同时提供生产厂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覆盖所投产品）； ③ 供应商为生产厂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覆盖所投产品），同时提供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覆盖所投产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备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品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具体内容为：制造业 特别提示：如采购项目或品目涉及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遵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十二条规定。
3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金额：按采购公告的规定办理。 2.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 按采购公告的规定办理。 3.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4.投标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按采购公告的规定办理。
4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含：货物价格及质量检验、运输（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临时保险（含运输和暂存期间的保险）、安装调试、耗材及正常损耗、验收、培训、质保期内的货物维护更换及技术服务、各种税费、代理服务等直至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并能正常投入使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即总价包干。
5	递交投标文件	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递交（交易中心网址：http://ggzy.guizhou.gov.cn/）
6	开标	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交易中心网址：http://ggzy.guizhou.gov.cn/）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7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8	交货要求	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天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
9	质保期	总体 2 年（清单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0	付款方法和条件	设备货到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中标供应商提供货物全额价款的增值税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之日起 4 个月内支付至合同金额（人民币）100%。 注：中小企业中标的，采购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28 号《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的规定向中小企业支付款项。
11	履约保证金	在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合同总价 5% 的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保函期限应当至履约（含质保期）期限届满之日；履约保证金应当在履约（含质保期）完成后，中标供应商开具收款收据，采购人在 30 日内无息退还。
12	质疑	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3	代理服务费	一、收费标准 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和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的收费标准，向中标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 二、支付方式 中标供应商在签收中标通知书前，向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可采取现金、银行汇款、电汇款或其他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进行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支付。 三、支付信息 户 名：贵州善焕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市观山湖支行 开户行：371000788018000000649
14	公告发布媒介	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
15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四十六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的有关规定，成交供应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必须与采购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在合同签订 2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扫描件送至采购代理公司，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合同公告。如成交供应商未能按以上规定时间办理，造成的所有后果自负。
16	其他	
16.1	质量标准、验收标准、规范	达到国家现行的相关验收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内容
16.2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16.3	分包	■不允许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16.4	供应商要求澄清采购文件（对采购文件提出异议）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异议，应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提出。
16.5	最高投标限价	1,600,000.00 元 供应商所报价格超过上述价格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6.6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17	本项目清单详见采购文件附件，请各供应商自行下载查阅。	
18	构成本采购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部分使用未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服务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医疗设备一批（染色体扫描、分析系统）采购

一、供应商须知正文

专用部分

采购内容：详见采购清单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2,660,000.00 元

最高限价：1,600,000.00 元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否

监督部门：贵州省财政厅

监督电话：0851-86822706

详细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中华北路 242 号省政府大院 7 号楼



医疗设备一批（染色体扫描、分析系统）采购

项目

通用部分

第一节 发布采购公告

一、发布采购公告

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

二、变更公告

本项目将根据实际情况及需要，发布技术参数、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等有关内容的变更公告。供应商须关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关于本项目的变更公告。变更公告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与采购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节 获取采购文件

一、获取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因特殊需要推迟开标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上发布变更公告，参与投标的供应商应自行关注。

二、获取方式

以本项目公告中获取方式为准。

三、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发布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补充变更文件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所有采购文件的补充、变更将以更正公告形式发布。

(二) 采购人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应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日前，将变更时间以发布公告形式所有采购文件收受人。

(三)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采购文件质疑、投诉的具体要求和流程详见采购文件第七节：发布中标公告，第二点：政府采购活动的质疑投诉。

第三节 交纳投标保证金

一、是否交纳保证金：是

二、交纳金额：详见采购公告

三、投标保证金交纳要求

1.投标保证金收取（到账）截止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2.投标保证金缴纳和退还按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 规定办理，缴纳保证金的流程（详见

http://ggzy.guizhou.gov.cn/fwzn/xzzx/czsc/202008/t20200820_62579611.html，“2020 版交易系统保证金操作手册”）。

3.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银行转账 保证保险 银行保函 合法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

3.1 银行转账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1) 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2020 版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须由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在系统内与投标项目进行绑定。

(2) 在交纳保证金前，请先在交易系统的“企业诚信管理系统—企业基本信息—银行账户”下验证“开户银行、基本账户号、基本户开户支行号、

基本户账户名称”等信息是否正确完善。检查完毕后，通过基本账户将保证金转入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

开户名称：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 户 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展览馆支行

账 号：0109001400000182-0002

(3) 保证金转账成功后登陆交易系统，点击【保证金管理】菜单下的【交纳流水查看】，查看该笔保证金是否鉴收成功。

(4) 保证金鉴收成功后，点击【项目绑定】菜单中绑定投标项目，点击【绑定】按钮，绑定成功后保证金方可生效。

(5) 项目绑定成功后，点击【交纳凭证】按钮，可打印保证金交纳凭证。未绑定或未绑定成功的，视为未交纳投标保证金，不能参加投标。

(6) 未绑定成功的保证金在 60 日内将自动进行退款。

3.2 银行保函、保证保险、合法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等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1) 供应商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办理的电子保函：包含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等（注：内容应载有采购人名称、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标段名称、投标保证金金额、有效期（应不小于投标有效期），可直接在交易系统中确认，须将打印的电子保函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不再验证真伪。

(2) 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以外办理的投标保函（含纸质保函）、合法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须将电子保函原件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并在开标现场对其进行真伪验证，通过官网查询验证未通过的，视为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

第四节 递交投标文件

一、递交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本项目有变更公告的，以变更公告时间为准（供应商须在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密封的投标文件，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登记并给予接收回执。不接受逾时递交的投标文件）。

二、递交地点

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递交（交易中心网址：<http://ggzy.guizhou.gov.cn/>）

三、递交要求

详见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远程开标须知。

四、投标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供应商在提交投标响应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第五节 开标、资格审查

一、开标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发布变更公告的，以变更公告时间为准。

二、开标地点

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递交（交易中心网址：<http://ggzy.guizhou.gov.cn/>）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远程开标，供应商无须到现场递交投标文件和参加开标会议。

三、开标流程

详见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远程开标须知。

四、资格审查

开标会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完整的移交给资格审查人（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组成单数的资格审查人），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资格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医疗设备一批（染色体扫描、分析系统）

资 格 审 查 表

项目名称：

项目序列号：

审查地点：

标包：

项目编号：

日期：×.×.×

序号	资格要求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1	经营资格 审查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成立不满足一年的公司出具 2023 年 01 月至今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 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序号	供应商名称 资格要求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2)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 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			
7	特殊资格要求 ①供应商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含登记表（若有）等附件】或医疗器械备案证书（凭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②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覆盖所投产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备案证明材料，同时提供生产厂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覆盖所投产品）； ③供应商为生产厂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覆盖所投产品），同时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覆盖所投产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备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8	联合体审查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资格要求			
资格审查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注：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资格审查小组应告知未通过原因，供应商如有异议，资格审查小组将现场予以复核一次。

第六节 评标

一、评标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本项目发布变更公告的，以变更公告时间为准。

二、评标地点

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三、评标程序

（一）宣布评标纪律以及回避提示

（二）评标委员会推选出一名评标组长，由评标组长组织评标活动

（三）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照《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内容对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通过的供应商进入下一评审环节。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参与下一评审环节和中标候选人推荐。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项目作废标处理，评标工作结束。

商务、技术实质性检查：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对采购文件作了实质性响应，即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或响应采购文件技术、商务方面的要求。技术符合性：投标产品的技术成熟性、适用性、性能、参数和规格等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无实质性负偏离、反对、设定条件或提出保留；商务符合性：质保、交货期、投标有效期、付款条件等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不高于成本报价，不高于采购预算价；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和有效性等符合采购文件规定，无实质性负偏离、反对、设定条件或提出保留。

无效标检查：依照本采购文件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供应商是否为

有效投标。

（四）评标价比较：评标专家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标价比较。

（五）评标价结果汇总：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六）评审复核：评标委员会对评审过程和评审结果进行复核。评标委员会可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中存在的遗漏或偏差进行修正，完成复核后，确定评标结果及推荐排序。

（七）评标报告：评标组长根据评标结果汇总情况及排序情况，主持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按规定需涵盖公告发布情况、开评标情况、推荐排序前三名中标候选人及有关需要说明的情况等政府采购法规规定的内容。评标委员会成员须在评标报告上签字确认。

（八）评标结束：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并复核无误后，由评标组长宣布评标工作结束。待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收理好评标资料，并发放评审费用后评标专家方可离开评标区。评标过程中评标专家不得擅自离开评标区或进入其他评标室。

注：

（1）当初步审查结果确定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或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得

能支付，或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或采购文件存在重大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或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评标程序终止。

(2) 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和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人员均不得泄露。

(3) 开标、评标过程由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程同步录音录像，相关录音录像资料由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存档，以便为财政、纪检监察等有关部门处理项目相关事宜提供资料。

(4) 演示：详见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远程开标须知。

(5) 评标过程中，如需出具统一意见但评标专家意见不一致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形成决议。

(6) 评标结束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评标报告和推荐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复核，发现投标文件内容真实性、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等存在问题或错误的，可向原评标委员会提出协助答疑，或向省财政厅提请纠正。

四、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单数。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经济有效的原则，按照评标程序，依法依规，根据采购文件所列评标标准，独立、认真、负责地开展评审工作，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一）享有的权利：

- 1、对政府采购制度及相关情况的知情权；
- 2、对供应商所供货物和服务质量的评审权；
- 3、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表决权；
- 4、按规定获得相应的评审劳务报酬；
- 5、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权利。

（二）承担的义务：

- 1、为政府采购工作提供科学合理、经济有效的评审意见；
- 2、严格遵守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审情况；
- 3、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 4、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咨询或质疑；
- 5、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五、询标与澄清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文件存在含义不明、表述不清、有歧义等情况，实质性影响评审结果的，评标委员会可书面向供应商进行询标，要求供应商对询问的问题进行澄清。供应商须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知的时间内进行书面答疑和澄清。供应商未在通知的时间内进行答疑和澄清的，视为放弃澄清。

（二）供应商的答疑和澄清须为书面形式，须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供应商公章。书面澄清文件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供应商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澄清和补正应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供应商

的澄清补正不得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不公正的结果或影响,如有,评标委员会应拒绝其澄清。

(四)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成本测算表,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最终报价明显低于市场平均价格,存在异常低价的嫌疑时,要求供应商进行澄清时,需按提供成本测算表,按此进行成本的测算及澄清,并附上相应文字说明。

第七节 发布中标公告

一、公告发布媒体

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政府采购活动的质疑投诉

(一) 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

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二) 受理条件

1、供应商所提出质疑,必需有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等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依据,对与采购活动无关的供应商或者没有提出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依据的质疑,可不予受理;

2、质疑必需以书面形式提出并署名,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质疑书应当加盖质疑单位公章,以口头形式提出的,可不予受理

3、在法定时间内提出质疑。供应商在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等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后的七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三) 质疑具体要求及注意事项:

1、质疑文件递交要求:质疑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质疑事项及相关依据,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详细地址、邮编等基本信息。质疑函一式两份,加盖公章后,一份送本项目代理机构,一份送采购人处。除书面形式外,其他任何方式的质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不予以接受。

2、质疑文件递交地点:

代理机构: 贵州善焕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金华园街道诚信北路 8 号绿地联盛国际 5 号楼 2 单元 25 层 15 号

联系人: 李工

联系电话: 18798646560

3、供应商对采购文件质疑的截止时间为: 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

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供应商提供书面质疑文件的同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出示购买采购文件凭证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5、质疑函的格式应遵照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进行填写，《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下载网址：“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四) 质疑答复: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7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五)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作出答复的，可在收到答复之日起或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同级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投诉。

监督部门: 贵州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联系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中华北路 242 号省政府大院 7 号楼 312 室、308 室

联系电话: 0851-86892180 0851-86822706

第八节 支付代理服务费

一、收费标准

参考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收取。

二、支付方式

中标供应商在签收中标通知书前，向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可采取现金、银行汇款、电汇款或其他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进行支付。

三、支付信息：详见须知前附表。

注：此账户非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

第九节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备案及公告

一、签订、备案及公告时间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二、合同内容

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须按照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所载内容，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内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第十节 退还投标保证金

（仅适用于银行转账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

一、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方式以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最新规定

为准。

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时间按财政部 87 号令的规定时间退还。

3、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3.1 供应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所列行为的；

3.2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回投标文件的；

3.3 除因不可抗力，中标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4 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4、若发生质疑或投诉，与质疑或投诉有关的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将延长，待质疑、投诉处理完毕之后予以办理。

5、根据财政部 87 号令的规定，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投标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 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满足投标保证金退款条件的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在经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核验通过后的第 T+2 个工作日到账，咨询电话：0851-85971671/85971629。

供应商保证金缴纳须知

投标保证金应以招标文件规定的交纳形式进行交纳，供应商可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PC端**或移动端（贵州交易通APP）在线办理电子保函（注：其内容应载有采购人名称、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标段名称、保证金金额、有效期，且其有效期应不小于投标有效期），直接在交易系统中确认；未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应在交易系统中选择“纸质保函”交纳方式，并上传保函扫描件，上传内容确保清晰可见。**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对其进行真伪验证，通过上传保函中提供的在线官网地址进行查验，检查未通过或不能查验的视为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

履约担保：需要提交履约担保的，可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办理电子履约保函（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登录交易大厅（<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login>）进入“**金融服务-电子保函及贷款**”即可办理，咨询电话：0851-85971629、0851-85971703。

报价与最高限价表

标包名称：医疗设备一批（染色体扫描、分析系统）采购项目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1	投标报价	金额报价	1600000.00	元	(1)投标报价总报价=投标报价 (2)投标报价得分 = (最低报价得分总报价 / 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总报价) × 40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医疗设备一批（染色体
扫片、分析系统）采购
项目

项目编号：P52000020240002RT



(一) 唱标记录

标包名称:医疗设备一批（染色体扫片、分析系统）采购项目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付期(日历天)	签名
1				
2				
3				
4				
5				
6				
7				
8				

(二) 开标过程中的其他事项记录

(三) 出席开标会的单位和人员（附签到表）

招标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监标人：_____ 年__月__日

评标办法前附表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编号：P52000020240002RT
项目名称：医疗设备一批（染色体扫片、分析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PPP项目：否

2、标包信息

标包1：医疗设备一批（染色体扫片、分析系统）采购项目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40002RT001
标包名称：医疗设备一批（染色体扫片、分析系统）采购项目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是否考虑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是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无
报价评审：有
预算金额(元)：2660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	----	------	------	----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经审计的2022年度或2023年度财务报告，成立不满一年的公司出具2023年01月至今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2023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 其他条件	1) 供应商须承诺：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2)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7	特殊资格要求	 ①供应商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含登记表（若有）等附件】或医疗器械备案证书（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覆盖所投产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备案证明材料，同时提供生产厂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覆盖所投产品）； ③供应商为生产厂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覆盖所投产品），同时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覆盖所投产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备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8	联合体审查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符合性审查	1	商务实质性响应审查	满足商务要求所有内容，需逐一响应，如有未响应作废标处理。	
	2	技术实质性响应审查	满足采购清单、技术参数所有要求，需逐一响应，如有未响应作废标处理。	
	3	报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4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商务评审	1	售后服务（客观分）	1.保修、维修要求： （满分6分，按以下子项扣分，扣完为止） 1.1 保修期内维修服务所涉及的人工费、交通差旅费、上门费及备件费，均由供应商承担。（提供承诺书，无承诺书扣1分） 1.2 保证维修提供的零	12.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件为原厂认证、测试合格、全新零配件，且与设备整机匹配。（提供承诺书，无承诺书扣1分） 1.3 提供备用机，并保证48小时内到场。（提供承诺书，无承诺书扣1分） 1.4 保修期结束后维修无上门费、人工费、差旅费，只收取更换的零配件费用，提供设备维修零配件费收取标准明细清单。（提供承诺书，无承诺书扣1分） 1.5 采购人享受终身免费应用软件、操作系统及数据库完善和稳定性升级服务【含新增功能软件（若有）】。（提供承诺书，无承诺书扣1分） 1.6 有计量要求的设备出厂第一次计量校准由供应商负责。（提供承诺书，无承诺书扣1分） 2.维修及响应时间要求：（满分2分，按以下子项扣分，扣完为止） 2.1 提供7×24小时专线电话客户服务，专人接听，并配有经验丰富的工程师提供指导服务。（承诺书未包含该条信息扣0.5分） 2.2 报修后工程师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提供承诺书，未提供扣0.5分） 2.3 在有特殊任务（如重大应急事件）的情况下，保证随时响应处理临时出现的各种关于设备的问题。（提供承诺书，未提供扣0.5分） 2.4 保证全年开机率≥95%（按365日计算），未达到的天数，按照12的比例顺延保修期时间。（提供承诺书，未提供扣0.5分）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保养及巡检服务： （满分1分，按以下子项扣分，扣完为止） 3.1 提供不少于4次年的定期巡检、维护保养服务并向采购人提供记录（提供承诺书，未提供扣0.5分） 3.2 提供不少于1次年的定期质量控制服务。（提供承诺书，未提供扣0.5分） 4.技术培训（满分1分，按以下子项扣分，扣完为止） 4.1 供应商需在设备系统安装地点免费为医院相关人员进行使用及日常使用中的维护培训，提供培训方案，制作仪器设备操作流程卡过塑固定在设备机身上。（提供承诺书，未提供扣0.5分） 4.2 培训以医院相关使用人员熟练使用设备及生物医学工程部门技术维修人员能够处理日常故障为合格标准。（提供承诺书，未提供扣0.5分） 5.配件供应（满分2分，按下列子项扣分，扣完为止） 5.1 制造商在国内有配件仓库。（提供详细名称、地址、联系人及电话，未提供扣1分） 5.2 供应商或制造商承诺设备停产后5-10年能够供应零配件。（提供承诺书，未提供扣1分） 注：以上保修维修要求、响应时间要求、技术培训要求、配件供应要求均要求供应商提供加盖公章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未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扣12分）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售后服务维修机构评价（客观分）	 所投产品的制造商或总代理商在国内设有固定维修机构或设有售后服务网点得的2分。 注：需提供相关证明，设有固定维修机构的需提供维修机构的营业执照、地址、联系电话、专业维修技术人员联系方式及资质证明等信息，如是售后服务网点的还需提供售后服务网点租赁合同。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格式自拟。	2.00
	3	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评价（主观分）	1.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全面、细致合理，具有针对性；具有充足的供货安装能力，人员配置合理、专业齐全、经验丰富，能够充分响应项目需求，时间安排合理得5-4分； 2.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较全面、较细致合理，针对性一般；供货安装能力较强，人员配置较合理、经验较丰富，能够响应项目需求，时间安排较合理得3-2分； 3.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不够全面、针对性一般；供货安装能力一般，人员配置一般、经验一般，能够响应项目需求，时间安排不够合理得1-0分； 注：提供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数据库本地化方案 (主观分)	 对于实验室自己特定条带水平的染色体核型能够实现AI智能再学习训练，使染色体分析的准确性不断提高(投标供应商需要在签订合同后60天内为招标方建立起满足临床使用标准的数据库，实现数据库本地化，提供建立数据库的详细方案)。评标专家根据方案进行横向打分 1.方案全面、细致合理，具有针对性得5-4分； 2.方案较全面、较细致合理，针对性一般得3-2分； 3.方案不够全面、针对性一般得1-0分。 注：提供方案，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5.00
	5	系统支持（客观分）	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承诺如中标后无法实现该项功能业主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取消其中标资格，提供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2.00
	6	类似业绩（客观分）	提供近3年类似业绩每提供1个得1分（提供本投标产品生产厂家业绩或代理商业绩），满分4分，未提供得0分。 注：提供合同或中标（中标通知书）为佐证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4.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技术参数（客观分）	 (1) 投标响应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规格）要求”得30分。 (2) 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规格）要求”的任意一条“▲”条款存在负偏离，在30分基础上扣减5分条；任意一条非“▲”条款存在负偏离，扣减2分条；扣到0分为止。 注：证明材料为厂家产品彩页或说明书、加盖厂家公章的技术参数承诺函、白皮书、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等并加盖鲜章，条款明确要求提供指定证明材料（如检测报告）的，应当按要求提供，否则认定为“负偏离”予以扣分。	30.00
政策性加分评审	1	节能环保加分	对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清单”或“环保产品清单”有效期内中的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在招标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适当加分，即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和“环保产品清单”两个清单中产品的，每一项加0.5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2.00
	2	少数民族加分	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和价格扣除，即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进行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报价评审	1	报价评审	 (1) 报价评审总报价 = 投标报价 (2) 报价评审得分 = (最低报价评审总报价 / 各投标人的报价评审总报价) * 40.00 备注：所报价均以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若有）。 报价扣除说明：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率：10.00% 监狱、福利性企业视为：小微企业 扣除后的金额报价 = 金额报价 * (1 - 扣除率) 扣除后的下浮率报价 = 下浮率报价 * (1 + 扣除率) 扣除后的折扣报价 = 折扣报价 * (1 - 扣除率) 备注信息：投标人或产品若同时享有以上价格扣除情况的，仅对“投标报价分”进行一次价格扣除，并不作叠加扣除	40.00

二、评标办法正文

第一节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 综合评分法 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第二节 评标标准

一、评分因素

评分的主要因素分为价格因素、技术因素(如技术参数、产品性能、产品质量等)和商务因素(如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期、质保期等)。评分因素详见评分表。评标分值保留至两位小数。评标时，评标专家依照评分表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打分。

二、评分标准

- 1.资格性审查表:资格审查人负责资格性审查
- 2.符合性审查表:评标委员会负责符合性审查

第三节 废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包作废标处理,项目/包评审终止：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 4、因重大变故导致采购任务取消的；
-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节 无效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评审，且不计入供应商家数：

(一) 递交的投标文件不完整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及签字；

(二) 供应商不符合国家及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三) 投标报价被评审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价的；

(四) 投标报价高于财政采购预算的；

(五) 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未作出响应的；

(六) 供应商有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七)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八) 未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九)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十)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

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十一)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十二) 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其他情形；

(十三) 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请按本采购文件中投标文件编制规范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中需提供的材料要齐全，否则视为投标文件不完整，作无效标处理。

医疗设备一批 (染色体扫描、分析系统)

三、评标办法附件



医疗设备一批 (染色体扫描、分析系统) 采购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一节

一．显微扫描部分

1.1 设备主体	1 套
1.2 预扫物镜	1 个
1.3 中期细胞采集物镜	1 个
1.4 玻片夹盆	40 组

二．染色体分析系统

2.1 染色体分析系统	1 套
2.2 中央服务器	1 台
2.3 专家工作站	2 台

三、技术参数

总体要求

整套系统支持网络化运行，可实现由 10 倍镜预扫描查找中期分裂相，100 倍镜捕获图像，全自动处理、自动对焦、自动选择清晰、高质量的最优分裂相、自动进行细胞分类等功能。细胞的数量和捕获所基于的参数可由用户进行设置；能够将自动扫描的染色体中期分裂相图片，进行自动导入计数、自动核型分析，分类配对编号和分组，并能对染色体核型缺陷进行智能识别，输出排列好的核型图片，并指出染色体核型的缺陷。

（一）显微镜部分

1 光学系统

▲1.1.1 光学系统：无限远校正光学系统，国际标准齐焦距离 45mm，电动物镜转换器≥4 位；

1.1.2 具有明场/具有顶部摄像出口；

1.1.3 物镜放大倍数：10X-100X；

1.1.4 具备羊水原位培养玻片自动扫描功能，并智能识别、定位核型群落，进行算法评分，高倍镜扫描时自动拍摄中期分裂像图，并将其与克隆关联；

1.1.5 采用电动扫描平台

1.1.6 电动调焦；

▲1.1.7 全自动化一体式盒式显微成像系统，集成于封闭外壳内，可作明场（BF）观察，同时兼容暗场观察；

1.1.8 具有玻片再定位功能；

1.1.9 具备自动加油功能，高倍物镜扫描时，系统根据微机设定要求自动控制油泵油压进行加油操作，油泵可通过软件自由设定加油的剂量；

1.1.10 物镜：10X (NA=0.4) 工作距离 $\geq 2.1\text{mm}$ ；100X(NA=1.35) 工作距离 $\geq 0.13\text{mm}$

1.2 自动进样系统

1.2.1 单张玻片扫描时间（每张玻片拍摄 50 个中期分裂相） $\leq 6\text{min}$ （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1.2.2 电动扫描载物台：全自动扫描台，同时可放置玻片 ≥ 5 片，通过软件全自动控制；

▲1.2.3 自动进样器一次性装载玻片数量 ≥ 200 片；

1.2.4 具有自动加油功能；

1.2.5 自动调用 10x 物镜预扫描，自动检测盖玻片边缘和滴片区域，进行准确、快速的对焦；

1.2.6 自动转换调用 100x 物镜拍摄中期分裂相图片,数量可自行设定;

▲1.2.7 设备主体搭载 ≥ 4 寸触摸屏,实时监控设备运行状态;(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1.2.8 支持各类型玻片样品(外周血、羊水、绒毛、骨髓等)扫片过程不需人工干预,一次可以自动扫描 ≥ 200 张玻片;

1.3 图像采集系统

1.3.1 高清 CMOS 摄像头;

1.3.2 全帧摄取图像: ≥ 700 万像素,分辨率 $\geq 3200 \times 2200$

1.3.3 曝光时间: 0.15ms-3600s;

1.3.4 ≥ 12 bits 位深。

1.3.5 具备 USB3.0 图像高速传输接口;

二 核型分析系统功能

2.1 自动分析性能

▲2.1.1 使用智能分析辅助功能,对原始中期分裂相图片进行一键分析操作后,直接提供的染色体排列正确完成度 $\geq 98\%$ (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2.1.2 具有内置自动化清除染色体图像背景中杂质和污点的功能;

2.1.3 染色单体识别准确率 $\geq 98\%$ (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2.1.4 染色体核型分析软件系统须具有基于深度神经网络的人工智能分析模块;

2.1.5 智能带纹增强,确保分离出的染色体带纹清晰可辨。

2.1.6 具备同号染色体对比功能,无需人工操作即可完成对比,辅助染色体病诊断;

▲2.1.7 系统采用客户端/服务器架构,在医院授权的局域网内通过客

户端软件访问（需提供彩页、说明书证明材料）；

2.1.8 以硬件方式提高软件安全性；

2.1.9 服务器系统采用支持 asp 和.net 的 Windows 操作系统。

2.2 操作方式

2.2.1 集成化操作方式：从病例数据管理、自动化图像高低质量排序、自动化计数、自动化识别排列、人工确认染色体计数和排列、到最终出具报告（支持全打印或 XN 打印），全部在一个软件系统内完成；

2.2.3 在全屏幕同一窗口下，列表展示多幅核型图，不同核型图间可随意切换；

2.2.4 每张核型图都支持实时状态标注更新；

2.2.5 全功能图标化示意；

2.2.6 支持对比度、亮度等调节，以呈现染色体条带信息；

2.2.7 提供操作记忆能力，可以撤销恢复所执行过的操作过程；

2.2.8 核型图病例数据储存在数据库中，这样可建立医院的病历库，形成病历归档；

2.2.9 在全屏列表展示多幅核型图情况下，具备自动提示染色体核型嵌合体功能；

2.3 染色体编辑和比对

2.3.1 染色体操作功能多样：能对染色体进行任意角度旋转、缩放、擦除、移动等编辑操作，还可进行单个或全部同号染色体标准图谱比对；

2.3.2 具备十字交叉染色体的一键点击切割；

2.3.3 具备在排列图中对粘连染色体一键划线切割；

2.3.4 能对交叉、粘连和重叠的染色体进行自动和手工切割；

2.3.5 具备自动染色体计数汇总功能；

2.3.6 通过滚轮操作，支持排列图整体缩放、及单条染色体的缩放，可通过快捷键在不同缩放方式间切换，以进行条带比对、检查；

2.4 支持场景

2.4.1 可以支持多种图像格式：BMP、TIF、JPE、PNG、RAW 等图像文件；

2.4.2 支持根据用户的个性化需求，定制设计报告项目和检验项目，以及报告的样式风格；

2.4.3 可以根据医院的个性化场景，支持对接院方 LIS 或 HIS 系统，实现网络数据共享；

2.4.4 具有多种打印模式，方便病例信息输出和存储；

2.4.5 具备自动导入病例并自动分析、手动导入病例并自动分析两种方式，操作人员无需时刻值守；

2.4.6 具有 300、400、550、700 和 850 条带水平的染色体核型分析，并可根据需要创建新的染色体分析模型，持续更新；

2.4.7 配有专用设备进行安全防护，确保医疗信息数据安全；

2.4.8 对于实验室自己特定条带水平的染色体核型，支持 AI 智能再学习训练；

三 系统配置

3.1 1 套扫描工作站：大数据集中存储管理、客户端任务分配协调；自动辅助计数、高速自动辅助核型分析（包括分类配对编号和分组等），并能对染色体核型缺陷进行智能提示；管理定制化病例模板、打印输出病例报告 CPU≥四核，运行内存≥32GB，存储空间≥8TB，NVIDIA RTX3060 独立 GPU 显卡，正版 Windows 操作系统，≥24

寸高清显示器；

3.2 2套分析工作站：可对分析系统提交的数据进行审核、分析、退回等操作。CPU ≥四核，运行内存≥16GB，固态硬盘≥256GB，正版Windows 操作系统，≥24寸高清显示。



医疗设备一批 (染色体扫描、分析系统) 采购

项目

第二节 商务要求

（一）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 1、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天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
- 2、交货地点：贵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二）验收标准、规范

1、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规定的相关标准及合同条款的约定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签署验收意见。

2、验收时，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与投标时所投产品不一致或与医疗器械注册证上产品名称不一致时，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

（三）投标报价：

货物、运输（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保险、各种税费等直至货物交付并验收合格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即总价包干。

（四）售后服务

1、供应商须书面承诺：货到指定地点后，3天内派专业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在采购人技术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开箱清点货物，负责进行现场安装、调试和验收。相应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之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格式自拟，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供应商须书面承诺：对所投产品（包含所有产品）提供2年的质保期，时间以采购人认可的验收合格（验收报告日期）时间为入保时间。质保期内须负责修理和替换任何由于产品自身的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及故障，相应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之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格式自拟，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供应商须书面承诺：所投产品（包含所有产品）在质保期结束后，维修时维修人员不得收取上门费、人工费、差旅费，只收取更换的零配件费用，提供设备维修零配件费收取标准明细清单。（格式自拟，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五）投标有效期

1、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90个日历天内。

（六）付款方式

1、设备货到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中标供应商提供货物全额价款的增值税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之日起4个月内支付至合同金额（人民币）100%。

2、在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合同总价5%的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保函期限应当至履约（含质保期）期限届满之日；履约保证金应当在履约（含质保期）完成后，中标供应商开具收款收据，采购人在30日内无息退还。

注：中小企业中标的，采购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28号《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的规定向中小企业支付款项。

（七）其他要求

1、供应商须书面承诺：采购人在验收产品时，须向采购人提供产品合格证、产品说明书及中文操作手册等有关验收资料。如采购人需要，须实施并按要求完成所售设备与采购人信息系统的信息化整合，提供软件升级，相应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之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格式自拟，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投标产品，所投产品名称必须与所投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上产品名称一致，不一致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3、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医疗设备一批 (染色体扫描、分析系统) 采购

合同条款

第一节 主要条款

1.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2.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卖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款项。

3.产品：系指卖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工程、材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工具、手册和其它技术资料及其它材料。

4.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服务，如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性能考核、提供操作，维修及其他技术指导、培训等和合同中规定的卖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买方：系指购买产品和服务的法人。

6.卖方：系指投标文件被买方接受，而且根据合同规定向买方提供产品和服务的具有法人资格的公司或其他实体。

7.交货方式及交货日期：现场交货指卖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产品运抵现场并承担一切费。合同项下的全部产品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现场”系指合同项下的产品将要进行安装和使用的地点，其地名在采购文件的“投标资料表”中的合同条款资料中指明。工厂交货指由卖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买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最后一批货物运单的日期为交货日期。买方自行提货指由买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8.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事先规定的程序和条件，确认合同项

下的产品符合技术规范要求并被买方接受的手续。若采购文件技术规范中无相应验收规范的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9.技术规格：卖方提供产品的技术规格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和技术规格附件（如果有的话）、投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偏差表（如果被买方接受的话）、投标文件的“供货范围和技术说明”相一致。

10.标准

10.1 本合同下交付的产品应符合技术规格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国国家标准，这些标准必需是最新版本的标准。

10.2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1.使用合同文件和资料：

11.1 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将由买方或代表买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清单、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必需的范围。

11.2 除了合同本身外，11.1 条款所列举的任何文件是买方的财产。如果买方有要求，卖方应在完成合同后将这些文件及全部复制件归还给买方。

12.专利权：卖方应保护买方在使用该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

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13.包装要求：除非合同另有规定，卖方提供的全部产品，均应采用国家或行业标准进行包装，使包装适宜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装卸时受损，确保产品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产品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赔偿责任。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14.保险：如果产品是按照现场交货方式报价的，由卖方以发票金额的 110%办理产品运抵现场的“一切险”，保险范围覆盖卖方承诺装运的产品。如果产品是按工厂交货、或买方自行提货方式报价的，其运输保险可由卖方办理，运保费由买方负责。

15.技术资料：合同项下的产品技术资料（除合同文件有专门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合同生效后 60 天之内，卖方应将合同规定的中文技术资料，如目录索引、清单、技术说明书、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寄给买方。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产品一起发运。如果买方确认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卖方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3 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买方。

16.质量保证

16.1 卖方应保证产品是新近出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除非合同另有规定，产品应含有设计上和材料的全部最新而成熟的改进，并符合最新版本的国家或行业的标准，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

格和性能的要求。卖方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在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条件下,可满足买方使用需求并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产品质量保证期之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6.2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行检验结果或/和当地质检部门检验结果,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发现产品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产品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零部件和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

16.3 在合同产品的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在合同文件中规定的收到通知后应做出响应的期限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产品或部件。

如果卖方在上述规定的收到通知后应做出响应的期限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17. 检验和考核验收

17.1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产品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产品符合合同规定的证书。该证书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在证书中加以说明。

17.2 产品运抵现场后,买方有权对产品的质量、规格、数量和重量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证书。如发现产品的规格或数量或两者都与合同不符,买方有权在产品运抵现场后 90 天内,根据按检验标准自行检验结果和当地质检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卖方提出索赔。责任由

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由投保/托运方负责交涉索赔事宜；或产品运抵现场后，由卖方的代表进行检查，买方有权监督卖方代表的检查，所有产品的质量、规格、数量与合同的不符，包括运输中的损坏、丢失均由卖方负责。

17.3 如果产品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不符，或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产品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索赔。

17.4 买方有权提出在产品制造过程中派人到制造厂进行监造，卖方有义务为买方监造人员提供方便，当买方需要对产品出厂前的试验进行监察时，制造厂应该事先作出安排。

17.5 合同产品的安装工作在按照技术资料的规定完成后，双方应按照合同规定对合同产品进行性能考核（即终交验收考核）。如果合同附件规定的所有保证指标在性能考核中都已达到，双方的被授权代表应在性能考核后 5 日内签署合同产品的验收证书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证书签署日应视为安装完成日亦即完成终交验收。

17.6 如果在合同文件规定允许的最后一次性能考核中仍有指标没有达到合同附件的要求，买方有权按第 17 条的规定向卖方提出索赔。

18. 伴随服务

18.1 卖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服务中的任一或所有服务，包括合同规定的附加服务(如果有的话)：

实施或监督所供产品的现场组装和/或试运行

提供产品组装和/或维修所需的工具。

为所供的每一适当的单台设备提供详细的操作和维护手册。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提供产品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在卖方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所供产品的组装、试运行、运行、维护和/或修理对买方人员进行培训。

18.2 卖方应提供合同文件规定的所有服务。为履行要求的伴随服务的报价或商定的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19. 备件

19.1 卖方应承担下列与提供备件有关的责任：

买方从卖方选购备件，但前提条件是该选择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质量责任和服务义务。

在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卖方应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买方。使买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件。

在备件停止生产后，如果买方要求，卖方应免费向买方提供备件的蓝图，清单和规格。

20. 索赔

20.1 除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之外，买方有权根据按检验标准自行检验的结果和当地质检部门出具的质检证书向卖方提出索赔。

20.2 若卖方未按本合同条款第 13 条和第 14 条规定承担在产品

检验或性能考核中和质量保证期内的义务和责任，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索赔。在此情况下双方可通过协商，按照下列的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卖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产品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产品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产品的价格。

(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产品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4) 属于卖方责任应免费修理合同产品缺陷或消除不符合合同之处的情况，如果卖方不能派遣人员到现场，买方有权自行消除缺陷或不符合合同之处，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卖方负担。

(5) 赔偿由卖方违约引起的其他损失。

20.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第 17.2 条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议付货款或从卖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满足索赔金额，买方有权向卖方

提出不足部分的赔偿要求。

20.4 当属于 17.2 条情况的索赔发生时，如果索赔通知是在保证期满后 30 日内提出的，应被认为是有效的。

21.延期交货

21.1 卖方应按照“招标产品清单”中买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21.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延误时间通知买方。买方收到卖方的通知后，应进行分析，如果同意，可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21.3 如果卖方无正当理由地拖延交货，将被扣没履约保证金并加以违约损失索赔和/或终止合同。

22.误期赔偿

22.1 除了合同的专门约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可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赔偿费应按每迟交一周，按迟交产品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计收(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迟交产品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5%。如果卖方在达到最高误期赔偿限额后仍不能交货，买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23.不可抗力

23.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

受不可抗力影响导致合同义务延迟或不能履行的一方不承担责任，但应尽快以传真方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消除的情况通知另一方，并立即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合同的期限也应予相应延长。

23.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传真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邮寄或派人送达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超过合同规定的期限的，合同任何一方均有权以书面通知终止合同。

24. 税费

24.1 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买方征收的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买方负担。

24.2 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卖方征收的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卖方负担。

24.3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卖方负担。

24.4 在中国境外生产的产品的进口关税均由卖方负责。

25. 履约保证金

25.1 卖方在收到的中标通知书的发出日起三十天内，通过一家银行，向买方提供相当于合同总价 10% 的履约保证金保函。履约保证金保函的有效期到产品完成安装调试，用户在交接验收文件上签字时止。

25.2 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应按采购文件所附的格式提供，与此有关的费用由卖方负担。

25.3 如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

金中得到补偿。

26. 违约终止合同

26.1 如果卖方有下述违约行为或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违约行为的情况，买方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全部或部分地终止合同，在这些情况下，并不影响买方向卖方提出的索赔：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最终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产品、技术文件；或卖方未能使合同产品达到合同附件规定的最低技术性能和保证指标；或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细微义务除外），且卖方在收到买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30 天内或经买方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违约行为。

26.2 在买方根据第 23.1 条款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向卖方或其他供货人购买与合同被终止部分同种的产品，卖方应对买方购买同种产品所超出的费用负责。而且卖方还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7. 其他情况终止合同

27.1 如果卖方破产或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终止合同，而不给对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补救措施的权利。

27.2 如果买方认定卖方在竞标、采购和合同执行等过程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买方有权在任何时候发出书面通知终止合同。

28. 转让和分包

28.1 未经买方事先书面同意， 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

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8.2 对投标中明确分包的合同, 卖方应将合同的全部分包合同书面通知买方, 但此分包通知书不能解除卖方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8.3 分包必需符合合同条款第 11 条的规定。

29. 合同的协商变更与修改

29.1 买方可以以书面方式向卖方发出变更要求, 协商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1) 当本合同项下提供的产品是专为买方制造时, 在相关部分尚未投入生产前变更清单、设计或规格;

(2) 在合同项下的产品托运之前, 变更运输、包装的方法、交货地点;

(3) 卖方提供的服务。

29.2 除了上述的情况外, 不应应对合同进行任何变更或修改, 除非双方同意并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合同修改书应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 具有合同的法律效力。

30. 争端的解决

30.1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并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六十天还不能解决, 争端应提交仲裁或诉讼, 仲裁和诉讼应在买方所在地进行。

30.2 仲裁或诉讼裁决应为最终裁决, 对双方均有约束力。除另有裁决外, 仲裁或诉讼费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30.3 在仲裁或诉讼期间, 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 合同

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31.通知

31.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 都应书面或传真的形式发送, 而另一方应以书面或传真形式确认, 回复对方。

31.2 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起为生效日期, 两者中以较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医疗设备一批 (染色体扫描、分析系统) 采购

项目

第二节 拟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

贵 州 中 医 药 大 学

穷医道精髓 电子印章 献仁术爱心

第 一 附 属 医 院

购
销
合
同
书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乙方：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购 销 合 同 书

甲方:贵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乙方:



乙方参加甲方 年 月 日由 组织的设备公开招标活动，经综合评议，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1、甲方向乙方购买以下产品：

货物名称	型号	产地/品牌	数量	单位	单价 (人民币元)

总价（人民币）： ￥ 元。大写： 整。

2、设备配置（可附清单）：

3、交货时间:签定合同后 个工作日内。

4、到货地点:贵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甲方指定地点。

5.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由甲乙双方根据本合同、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及要求进行验收，若有偏离，甲方有权对配置进行修改至合格为止，因修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并顺延保质期。若最终修改后尚不能满足本合同及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6、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设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乙方须承担由此造成的侵权责任及发生的所有费用。

7、乙方负责该货物的免费运输、安装、调试、维护及人员培训；如需联网，无条件承担联网费用。

8、乙方须完成每年至少 4 次的现场维护保养，记录交设备科备案。如果设备核心部件（主机、CPU、核心组件等）在质保期内出现 3 次以上相同故障问题则视为设备质量不合格，由乙方免费为甲方调换同型号同规格商品。

乙方应重视售后服务质量，积极响应甲方的售后需求；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维修技术、参数文档、维修配件服务。

9、付款方式：

9.1 设备货到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卖方提供货物全额价款的增值税发票经买方审核无误之日起 4 个月内支付至合同金额(人民币)

100%。

9.2 在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卖方向买方提供合同总价 5% 的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保函期限应当至履约（含质保期）期限届满之日；履约保证金应当在履约（含质保期）完成后，卖方开具收款收据，买方在 30 日内无息退还；

10、以上设备质保期为 2 年（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售后服务联系人：；联系电话

11、耗材：

名称	规格 型号	产地/品 牌	数 量	单 位	价格 (人民币 元)

上述耗材以实际需求用量进行结算。报价有效时间： 年。

12、本合 同甲、乙双方须共同遵守，如有任何一方违约，另一方按《民法典》追究其法律责任；

13、乙方负责设备包装材料的清运工作。

14、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甲乙双方出现争议无法协商解决，由甲方所在地仲裁机构仲裁或由甲方所在地

司法机构裁决；

其它约定事项：



15、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商定，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

16、本协议一式伍份，甲方肆份，乙方壹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贵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乙方：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使用部门：

项目联系人：

合同核对：

联系电话：

注意事项：本合同条款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以补充合同约定，原则上不能超越和违背招标及补充文件、投标文件及投标有关承诺的范围及内容。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文件夹/文件名称
1	响应文件封面
2	报价部分
2.1	投标函
2.2	开标一览表
2.2.1	开标一览表（自导）
2.3	报价明细表
3	资格审查资料
3.1	投标供应商授权委托书
3.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1.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2	一般资格
3.2.1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证书
3.2.2	财务状况报告材料
3.2.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凭证
3.2.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3.2.5	投标保证金已交纳的依据
3.3	专业资格材料
3.4	投标所需的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4	响应性文件
4.1	投标供应商实质性响应符合审查表
4.2	技术偏离表
4.3	商务偏离表

序号	文件夹/文件名称
4.4	投标供应商综合证明材料
4.4.1	企业综合实力的证明文件
4.5	同类或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4.6	声明与承诺
4.6.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6.2	投标人遵守政府采购法规的声明
4.6.3	供应商信用记录承诺书
4.7	优惠性政策情况
4.7.1	中小企业声明函
4.7.2	节能环保产品声明及证明材料
4.7.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7.4	监狱企业声明函

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序列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标包名称：_____

标包编号：_____

供应商：_____

详细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 话：_____

日 期：__年__月__日

投标函

- 1、我公司就【替换为项目名称】的【替换为标包名称】的【投标报价名称】（元）为（大写）：____元人民币，小写：____元。【投标报价名称 1】（%）以折扣率形式进行报价为____%，【投标报价名称 2】（%）以下浮率形式进行报价为____%。
- 2、交付期（日历天）：____
- 3、备注：____
- 4、开标一览表内其他内容：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

地 址：____

电 话：____

传 真：____

邮 编：____

日 期：__年__月__日

1、投标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单位招标项目编号为 {项目编号} 的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签字代表（姓名、
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供应商（投标供应商名称）递交投标文件，我公司在此声明同
意如下：

1、所附报价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投标报价为（注明币种，并用
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必须按要求填写清楚）。

2、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方已详细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
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投标有效期为开标日起 90 个日历天。

5、如果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不予
退还。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
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评标资
料保密且不解释未中标原因。

7、我方承诺中标后，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

8、本投标文件提供的报价、资格、技术、商务等文件均真实、有效、准确。若有违背，
我方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9、我方承诺中标后，在中标结果公示期内，如有收到任何单位及个人对中标结果提出质
疑，我方愿意提供一切证明材料配合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质疑答复工作。

投 标 人：_____（盖章）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电 话：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开标一览表 (格式)

供应商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及规格	数量	单位	制造商名称	投标单价	交货期	质保期
数量及单位合计								
投标总价合计		(小写)：人民币元		(大写)				
注：投标报价包含：货物价格及质量检验、运输（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临时保险（含运输和暂存期间的保险）、安装调试、耗材及正常损耗、验收、培训、质保期内的货物维护更换及技术服务、各种税费、代理服务费等直至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并能正常投入使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即总价包干。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

日期：

注：1、请供应商按招标文件中采购清单逐项填写；

2、本表所填单价均应包括其他所有费用；

3、此表可自行扩展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单位：元

序号	投标产品名称	规格 型号	制造商 名 (产地)	数量 (单位)	投标总 报价	投标报价组成							交 货 日 期	交 货 地 点	其他
						产品 单价	特殊 工具费	备品 备件 费	保管 安装 调试 费	技术 服务 及培 训费	运输保 险费	其 他 费 用			
1															
2															
3															
...															
全部投标产品总报价大写： 小写：															

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要求供应商还应提供以下附件（格式自拟）：

1．产品主要部件分项价目表；2.特殊工具清单及价目表；3.备品、备件清单及价目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或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或反面

(须注明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投标供应商（公章）：_____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_____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派我单位_____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_____项目的采购活动（项目编号：_____），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本授权书于签字盖章后生效，特此声明。（授权人无转委托）。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或反面粘贴处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或反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或反面粘贴处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或反面粘贴处

（须注明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附授权代表情况：

姓 名（签字）：_____ 性 别：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手 机：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电话：_____

投标供应商：（盖章）_____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 三证合一证书



财务状况报告材料

提供经审计的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成立不满足一年的公司出具 2023 年 01 月至今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凭证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投标保证金已交纳的依据

(招标代理机构)：

鉴于我单位参加(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投标，随同投标文件，我方附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元整
(¥元)并做出如下保证：

(1) 本保证金的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若采购人要求
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经我方同意后，本保证金的有效周期相应延长。

(2) 在本保证金有效期内，如我方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及下列任何一种违反招标文件规定的事实，你方可没收我方投标保证金。

- 1) 放弃投标或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
- 2) 中标后，未能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证件；
- 3) 中标后，拒绝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签订合同。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供应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专业资格材料

- 
- ①供应商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含登记表(若有)等附件】或医疗器械备案证书(凭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②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覆盖所投产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备案证明材料,同时提供生产厂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覆盖所投产品);
- ③供应商为生产厂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覆盖所投产品),同时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覆盖所投产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备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投标所需的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格式自拟，复印或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投标供应商实质性响应符合审查表

项目名称：

投标供应商名称				
*投标供应商务部分实质性审查				
序号	实质性条款内容	招标文件具体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备注
	付款方式			
	交货期			
	质保期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实 质性条款逐列明			
*投标供应商技术部分实质性审查				
序号	实质性条款所涉及的产品	招标文件具体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备注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实 质性条款逐列明			
--	------------------------	--	--	--

投标人注意事项：1.本表中标注*号的内容必需如实填写

投标供应商：（公章）

2023 年 月 日

技术规格偏离表

投标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 条款号	招标规格	投标产品技术规格	偏离	说明

投标供应商（公章）： _____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_____

注：1.“偏离”系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投标供应商须将招标规格参数与投标规格参数如实填入上表中，应按投标产品填写真实技术参数值，并提供其证明材料。

3.投标供应商应列出投标货物与招标货物相对应的实际参数，应对招标货物的每项参数进行真实、客观的逐条响应，不得完全复制粘贴招标文件采购设备技术参数要求作为投标响应。



商务条件偏离表

投标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商务条款	说明

注：本表须将招标商务条款与投标商务条款如实填入上表中，否则将视为
投标供应商不响应招标文件商务条款中的要求。

投标供应商（公章）： _____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1.“偏离”系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请逐条对应招标文件的“采购货物及技术规格”中的其他要求和“商务要求”中的内容，认真填写该表。

企业综合实力的证明文件



同类或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序号	采购人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项目经理	合同签订时间	验收或评价意见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
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承诺
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投标人遵守政府采购法规的声明（提供承诺 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供应商信用记录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_____（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交易编号

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

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承诺____年____月____日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自愿取消其投标资格，并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承诺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¹，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节能环保产品声明及证明材料

节能环保产品声明函



致：____（采购人名称）：

本公司郑重声明，本次投标中本公司所投产品为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第XXX（必需是最新一期）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产品，制造商为____，品牌为____，产品型号为：____，节能标志认证证书号为____，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截止日期为____。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XXXXXX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附件：节能环保产品采购清单的财政部网站截屏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 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 (盖章) :

日 期:

监狱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提供服务，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第八章 其他

投标供应商认为与采购项目相关的其他佐证文件、声明及承诺（格式自拟，复印或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非国家行政机关出具的证明文件，由专家评标委员会评审其有效性。

医疗设备一批（染色体扫描片、分析系统）采购
项目